河南省总工会关于支持鹤壁市建设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的若干措施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鹤壁市建设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的意见》，进一步推动鹤壁市工会工作高质量发展，助力鹤壁市建设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结合鹤壁工会工作实际，特制定如下措施。

一、支持鹤壁市建设省级、国家级职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将鹤壁市相关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纳入省级职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重点考察范围。对照全国总工会规定的相关标准，对鹤壁市符合条件的红色工运资源，省总工会将择优向全国总工会推荐，申报全国职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二、支持鹤壁市加强职工文化建设

聚焦基层职工文化需求，以“送文艺、送电影、送书画、送培训、送讲座”为主要内容，积极做好“中国梦·劳动美·工会情”文化活动进基层工作，丰富鹤壁市职工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加大职工书屋建设支持力度，将省级职工书屋指标向鹤壁市适当倾斜。充分发挥职工书屋功能作用，广泛开展职工读书活动，加强电子职工书屋建设，打造融书籍阅览、学习研究、文娱交流、人文关怀、心理疏导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温馨文化阵地。

三、支持鹤壁市实施绿色低碳发展

聚焦鹤壁市创建省碳达峰试点，围绕重点领域和重点行业低碳转型，以节能降耗减排、推进绿色化改造为内容，在企业和广大职工中深入开展绿色发展竞赛，助推鹤壁市低碳循环发展。广泛宣传绿色出行的重要意义，强化职工绿色环保意识，动员职工积极参与形式多样的绿色出行活动，省总工会将加大资金支持力度。

四、支持鹤壁市建设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

充分发挥工会“大学校”作用，指导鹤壁市持续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深入实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高质量落实“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有关目标任务，扎实推进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建设，支持企业开展“师带徒”“匠带兵”行动，鼓励企业推行首席员工聘任制，叫响做实“鹤壁工匠”品牌，努力建设一支有理想守信念、懂技术会创新、敢担当讲奉献的产业工人队伍。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加大对优秀产业工人和劳模工匠的宣传力度，指导、支持鹤壁市建设劳模主题公园，将其纳入省总工会文教事业补助范围予以资金支持。

五、支持鹤壁市建设劳模和职工疗休养基地

指导鹤壁市总工会参照全国总工会关于劳模疗休养基地的管理办法，制定市级劳模、职工疗休养基地使用管理办法，对符合管理办法相关标准的基地，可加挂市级劳模、职工疗休养基地牌子。在开展劳模、技术工人、一线职工疗休养活动时，可按程序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将上述相关基地作为劳模、职工疗休养活动的承办机构。

六、支持鹤壁市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指导鹤壁市各级工会深化乡村振兴劳模出彩行动，组织劳模（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等工会选树的各类先进人物、先进集体参与，打造乡村振兴劳模出彩示范基地。省总工会将积极宣传推广鹤壁市乡村振兴劳模出彩行动中的典型案例和乡村振兴劳模出彩“红旗单位”“领军人物”。

七、支持鹤壁市进一步做好服务职工工作

每年春节前向鹤壁市例行拨付送温暖资金时，按照正常分配额度适当上浮。全国总工会在我省开展送温暖慰问活动，优先推荐鹤壁市作为慰问地。

八、支持鹤壁市加强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

将省级工会规范化建设示范点指标向鹤壁市适当倾斜，指导其充分发挥示范点带动作用，进一步提升基层工会工作质量。动员省级工会规范化建设示范点中成绩突出的省内大型企事业单位工会组织，与鹤壁市相关基层工会组织结对子，助力基层工会工作高质量发展。开展送教到基层活动，组织相关专家到鹤壁市的基层单位授课，就工会组织建设、民主管理、社会化工会工作者招录使用等业务开展培训。建立基层工会工作联系点制度，省总工会在鹤壁市选择2~3个基层工会组织作为联系点，定期调研指导，帮助基层工会解决实际问题。

九、支持鹤壁市加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支持鹤壁市建设工会干部培训基地，探索省总工会干部学校与鹤壁市工会干部培训基地建立合作办学点，并在培训师资、教材等方面予以支持，进一步提升鹤壁市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水平，不断增强工会干部能力素质，为推动工会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十、支持鹤壁市有关专项项目建设

省总工会根据《河南省市级工会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暂行办法》等规定，按照专项项目安排，对鹤壁市予以经费支持。将鹤壁市职工之家和工运史馆项目纳入省总工会文教事业补助范围，予以资金支持。

中共河南省委网信办关于支持鹤壁市网络安全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鹤壁市建设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的意见》文件精神和省委书记楼阳生到鹤壁调研讲话指示精神，助力鹤壁市建设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结合省委网信办工作职责，现就支持鹤壁市网络安全事业高质量发展提出如下意见。

一、支持鹤壁城市数字安全大脑服务推广

（一）支持做强鹤壁城市数字安全大脑。支持鹤壁市以城市数字安全大脑为基础，强化政企合作模式创新，依托360集团技术优势，通过软硬件升级和人才队伍引进，围绕数字城市安全领域面临的新问题、新挑战、新威胁，打造数字城市安全前沿技术创新高地，建设区域性数据安全综合运营中心。

（二）支持建设河南数字城市安全研究院。支持鹤壁市与360集团、嵩山实验室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联合大数据协同安全技术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在数字安全顶层规划、数字安全科技创新技术研究、科研平台打造、成果转化以及技术服务等方面，加强科学研究，建设河南数字城市安全研究院。

（三）支持鹤壁开展试点示范。支持鹤壁市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以数字经济引领高质量发展，围绕数字安全产业延伸产业链、优化创新链、提升价值链，推动360网络安全协同创新产业基地建成投用。依托鹤壁城市数字安全大脑等项目载体，开展相关试点示范工作，指导鹤壁市加强规划设计，完善政策支持，创新建设发展模式，整合运用政府、企业各类资源，探索建立可持续发展机制，总结推广一批可复制的经验做法，带动提升全省网络安全保障能力。

二、支持鹤壁市网络安全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支持打造产、学、研、训、赛“五位一体”的网络安全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支持鹤壁市依托鹤壁360城市数字安全大脑，以鹤壁职业技术学院和鹤壁技师学院为支撑，加强政府、企业、高校的合作，着力打造产、学、研、训、赛“五位一体”的高技能人才培养模式，建设网络安全人才培养中心和领导干部数字素养培训基地，面向党政军企事业单位群体开展网络安全专业技能培训和职业认证培训，为建设清朗网络空间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二）支持打造全国性网络安全专业赛事。在连续两年举办“鹤城杯”CTF网络安全挑战赛的基础上，支持鹤壁市继续办好一年一度的网络安全赛事，加强宣传指导，打造成为有全国影响力的网络安全专业赛事。

（三）支持打造全省网络安全产业高地。支持鹤壁市以360、京东、阿里、航天宏图等头部互联网企业为引领，吸引相关互联网企业协同发展、聚合发展。鼓励互联网企业向硬科技转型，探索网络安全“撒手锏”技术，在涉网犯罪打击、城市安全防护、网络安全人才培养、安全新技术研发等领域重点推进，实现网络安全技术协同、应急管理技术协同和跨行业技术协同，增强网络空间敏捷反应和联动防御技术能力，形成网络安全“大协同”的产业生态。

三、支持鹤壁市创建国家试点示范项目

（一）支持鹤壁市数字乡村试点示范建设。支持鹤壁市以淇滨区创建国家首批数字乡村试点、淇县创建全省数字乡村试点县为契机，在全市范围内不断拓展数字技术在农村综治、政务、民生等领域的普及应用，着力构建数字乡村治理生态，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跃升。积极探索数字技术与农业农村治理领域深度融合，通过标准引领、试点带动，实现乡村平安建设与信息化建设有机融合、经济效益提升和乡村治理提质“双丰收”，以试点示范带动全市数字乡村建设发展。

（二）支持鹤壁市创建国家数字化、绿色化协同综合试点。指导鹤壁市深入实施数字化、绿色化转型战略，充分发挥数据的关键要素价值，巩固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以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为核心，继续探索创新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构建数字经济产业绿色生态体系，重点打造大数据产业、人工智能产业、智慧应急产业、海绵城市产业。积极向中央网信办推介鹤壁市相关工作的做法经验，争取申报创建国家双化协同综合试点。

（三）支持鹤壁市打造网络安全“高精尖”技术创新平台。指导鹤壁市依托鹤壁科创新城建设，组织本地院校与360公司等共建“省部网络安全人才培养基地”、高校研发实验室等一批网络安全教育实训、应用研发设施，致力于网络安全技术研究、保障体系建设、技术服务等多方向科技创新，围绕高新技术发展与安全保障，积极申报国家级网络安全“高精尖”技术创新平台。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支持鹤壁市建设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的若干意见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鹤壁市建设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的意见》，支持鹤壁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支持鹤壁市建设先进制造业体系

（一）支持鹤壁市优势产业成链成群。支持鹤壁市立足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加快发展电子电器、现代化工及功能性新材料、绿色食品、镁基新材料4个优势产业。支持鹤壁市融入全省汽车产业发展大局，做优电子电器产业，聚焦汽车电子、光通信、3C智造等领域，以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产品、高端光电芯片、3C智造产业生态为方向，开展核心元器件技术攻关和新产品研发，加快中原光谷、汽车电器智能产业园等项目建设，打造千亿元级电子电器产业集群。支持鹤壁市按照差异化发展思路，做强现代化工及功能性新材料产业，加快推进聚氨酯、聚甲醛、特种尼龙等新材料产业园建设，以现代煤化工、日用化工、功能性新材料、橡胶助剂、农用化学品等为重点，推动产业链纵向延伸、横向耦合，提升优势，打造千亿元级现代化工与功能性新材料产业集群。支持鹤壁市抢抓发展机遇，做大绿色食品产业，以休闲食品、快餐食品等为重点，布局预制菜、中央厨房等新业态，打造千亿元级现代食品产业集群。支持鹤壁市立足资源禀赋，做深镁基新材料产业，以发展轨道交通、航空航天等镁合金终端应用等产品为重点，建设镁合金轻量化装备产业园等项目，深化与宝武集团等国内龙头企业项目合作和技术研发，建设全国领先的镁基新材料生产基地。

（二）支持鹤壁市新兴产业抢滩占先。推动“京东鹤壁模式”“360鹤壁模式”在全省推广，依托360公司打造河南省企业数字安全公共服务平台，为更多企业安全防护提供保障。支持鹤壁市建设中部地区（鹤壁）综合应急救援基地，大力发展应急产业。支持鹤壁市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发展，加快鹤壁数字经济产业园、鹤壁龙芯生态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加速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积极推动商用密码关键技术研发应用，争取国家级行业大数据中心布局，在智能制造、智慧城市等优势领域打造一批标杆应用场景和试点示范，支持鹤壁市创建5G产业示范基地。支持鹤壁市以生物医药领域为重点，加快发展生物技术产业，整合优质产业资源，打造全省重要的生物医药产业基地。

（三）支持鹤壁市未来产业破冰布局。支持鹤壁市以“现有产业未来化”和“未来技术产业化”为重点，在北斗应用、元宇宙、区块链等方面聚力突破。支持鹤壁市发展卫星产业，建设“一星座、两中心、两基地”（雷达遥感卫星星座，全国商用卫星运营服务中心、卫星数据交易中心，卫星产业研发制造基地、人才培养基地），推进地理卫星组网，推广智慧应急监测、空天地技术融合等星链网应用场景，打造全国领先的卫星遥感应用示范标杆城市。推动元宇宙相关技术、商业模式产业化与规模化应用，建设全省元宇宙产业融合创新发展示范基地。加强区块链研究，提升区块链技术创新应用公共服务能力，提供服务全省的区块链方案。

二、支持鹤壁市构建一流创新生态

（四）支持鹤壁市提升产业创新能力。结合鹤壁市创建国家创新型城市，引导支持鹤壁市光电子、尼龙新材料、现代化工及功能性新材料、绿色食品、生物科技、星链产业、密码产业、元宇宙等特色优势产业创建省产业研究院。在申报制造业创新中心、工业设计中心、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质量标杆等方面，给予鹤壁市优先支持和倾斜。支持鹤壁市承办“创客中国”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推动河南省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中心等厅属单位与鹤壁市企业开展产学研用深度合作。建立健全鹤壁市与省数字经济产业协会、省智能传感器行业协会等行业协会的常态化沟通联络机制，发挥政府助手、行业抓手、企业帮手的桥梁纽带作用。

（五）支持鹤壁市争创国家级、省级试点示范。支持鹤壁市创建全国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争取国务院督查激励，争创省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省级数字化转型示范区、大数据产业示范园区、未来产业先导区、“三品”战略示范市等各类试点示范。充分发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行业专家智库作用，组织专家常态化调研指导鹤壁市产业发展，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

三、支持鹤壁市企业融通发展

（六）支持龙头企业培育。支持鹤壁市聚焦主导产业和新兴产业领域，加快培育形成一批规模效益优、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大、引领作用突出的头雁企业，形成梯次合理、结构优化、融通发展的格局。支持鹤壁市开展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提升行动，加强示范引领和政策支持，引导企业长期专注于细分产品市场的创新、产品质量提升和品牌培育，带动和培育一批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七）支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支持指导鹤壁市深入开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引导“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支持鹤壁市培育一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支持鹤壁市开展企业家素质提升工程，通过“专精特新”、“领军人才”、专题研修班等专项培训，提高鹤壁市企业家现代企业管理能力。

（八）支持鹤壁市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加大对鹤壁市企业服务平台和载体建设的指导和培育力度，支持鹤壁市创建国家级企业服务平台和载体，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在举办全省扶持企业发展的省汽车、绿色食品行业产销对接活动等各行业产销对接活动中，结合鹤壁市企业实际，给予重点支持。支持打造“企业服务+产业生态”的“万人助万企”鹤壁模式，打造全省企业服务领域的示范标杆。

四、支持鹤壁市扩大开放合作

（九）支持鹤壁市广泛参与“一带一路”、京豫、豫沪、豫粤等区域间战略合作，着力引进一批500强头部企业在鹤壁市布局，将成熟度高、支撑性强的大项目优先推荐到鹤壁市落地建设。在中国（郑州）产业转移系列对接活动中，围绕重点产业、重点区域、重点企业、重点人物，为鹤壁市搭建专题推介活动，支持发展方向好、投资强度大、税收贡献高、带动能力强的大项目好项目，优先向鹤壁市转移。支持鹤壁市承办全省相关产业供需对接会等活动，指导鹤壁市举办食博会、镁博会等产业盛会，提升办会层次，扩大展会影响力。

五、支持鹤壁市强化区域协同合作

（十）统筹全省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要素链、制度链“五链”深度耦合发展，指导推动鹤壁市在汽车电子电器、尼龙新材料、现代煤化工、现代化工及功能性新材料、绿色食品、生物技术、3C智造等产业与全省的配套协作，不断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支持豫北跨区域协同发展示范区建设，强化鹤壁与安阳、濮阳之间的产业深度衔接、协同发展。

六、指导鹤壁市加强煤炭行业管理

（十一）支持鹤壁市加快推进煤矿智能化建设，推广煤矿新技术，全面提升煤矿智能化水平，定期组织开展煤炭企业从业人员业务培训和煤矿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共享省煤炭行业专家智库，指导鹤壁市实施煤炭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推动煤炭行业安全、高质量发展。

七、加大对鹤壁市制造业政策支持力度

（十二）加强财税金融政策支持。加大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对鹤壁市倾斜力度，在申报省制造业头雁企业、技改示范项目、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省级智能工厂（车间）、专精特新“小巨人”、服务型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应用新模式项目、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工业互联网平台等专项资金支持项目时，给予鹤壁市优先支持，推动鹤壁市加快产业转型，实现高质量发展。

八、强化支持鹤壁市制造业发展的组织实施

（十三）加强组织协调，健全推进机制。充分发挥省制造强省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作用，加强对鹤壁市建设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的指导，统筹协调研究重大事项，加强对鹤壁市谋划实施的重大工业项目的政策支持，细化工作举措，明确责任分工，推动鹤壁市重点领域建设取得突破，帮助鹤壁市协调解决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建设中制造业发展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支持鹤壁市建设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的若干措施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鹤壁市建设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的意见》，发挥职能部门作用，助力鹤壁打造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制定如下支持措施。

一、建设中国中原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鹤壁分园。围绕打造成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分园的目标，协调省人才集团等方面的资源，引荐优质人力资源企业入驻，加大对中国中原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鹤壁基地的支持力度，强化功能定位，完善支撑体系，促进人力资源服务规模化、集约化发展。支持建设省级人力资源服务平台，打造豫北综合性人力资源服务平台，推动鹤壁基地在全国有规模、有影响。

二、加快集聚高层次创新人才。指导鹤壁市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创新实践基地建设，在平台建设和博士后人才引进方面予以协调和帮助。利用省VR虚拟招聘会，为鹤壁市企事业单位搭建不落幕的招才引智平台。支持鹤壁能源化工职业学院开展职称转评和自主评审工作。

三、打造豫北产教融合示范园。支持鹤壁技师学院和鹤壁应急高级技工学校构建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模式，推进专业与产业契合、教学与生产融合、毕业证书与技能证书融通，岗课赛证综合育人。以鹤壁市职教园区为依托，聚焦高端装备制造、网络信息安全、新能源汽车、工业机器人、健康养老等产业，与企业共建人才共育基地，支持开展学制培养技师试点及相关专业建设。支持鹤壁应急高级技工学校与企业共建集教学、科研、实训、创新创业于一体的实验实训平台。协调省内高校和科研院所与河南航天宏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河南数字城市安全研究院、鹤壁密码先进技术研究院开展合作，加强遥感、导航、测控、网络安全、密码产业等相关专业技能人才培养。支持鹤壁技师学院高级工班、预备技师班毕业生参照高校毕业生享受相关就业补贴政策。

四、加大高技能人才培育力度。支持鹤壁技工院校建设成为集技工教育、公共实训、技师研修、竞赛集训、技能评价、就业指导等功能于一体的技能人才培养综合基地。支持鹤壁建设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集训基地、全国技能大赛省级集训基地，建设国家级、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国家级、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五、建设区域性人事考试服务中心。支持鹤壁市依托鹤壁职业技术学院、鹤壁技师学院、鹤壁能源化工职业学院等职业院校建设人事考试基地，在考试基地标准化考场建设上给予技术指导。支持鹤壁市人事考试队伍建设，统筹安排鹤壁多承接考试任务，参与省级考试工作，在组织大型考试中锤炼队伍，提升组织人事考试工作的能力和水平，适应新时代人事考试工作需要。

六、高水平推进创业服务。支持鹤壁市完善创业服务体系和创业培训师资队伍建设，加大对鹤壁市创业平台建设倾斜力度，认定推荐一批省级示范性创业孵化基地，培育国家级创业孵化基地。将灵活就业参保人员和工商注册5年创业者纳入创业培训补贴享受范围，在河南省大众创业扶持项目评审中给予支持倾斜，支持鹤壁市开展返乡创业示范创建工作，打造“鹤壁创业”品牌。

七、增加优质公共就业服务供给。结合鹤壁市“一刻钟（15分钟）”公共就业服务圈、基层技能就业服务站、村级劳务服务公司建设，支持鹤壁市实施零工市场升级版项目建设，实行一体化推动。对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基层公共就业服务平台信息化建设给予业务指导和支持，在“三支一扶”招募名额分配时予以倾斜，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功能，推动鹤壁市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化建设全面升级提质。协调省财政厅加大就业补助资金支持力度。对鹤壁市创建省级就业见习基地、省级充分就业社区等方面给予倾斜，为创建就业先进地区提供有力支持。

八、提升用工服务保障水平。根据鹤壁市企业用工需求，协助支持省内其他地市向鹤壁市输送人力资源。支持鹤壁市健全完善“共享员工、员工共享”项目，高质量实现企业间员工余缺调剂，破解企业用工难、招工难问题。利用省级平台，及时发布鹤壁市企业用工需求信息。在“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资金分配上给予倾斜，支持探索“整村推进”培训评价取证工作，指导创建省级人力资源品牌和区域人力资源品牌，为鹤壁主导产业输送技能人才提供有力支撑。

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重、工作难度大的国家挂牌督办县浚县，遭受洪涝灾害严重的淇县，在脱贫人口稳岗就业、“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等方面给予帮扶支持，对两县脱贫人口在典型选树、项目申报名额和技能培训补贴资金分配上予以更大支持。